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松规划资源〔2019〕197号

签发人：陈军

关于报送《2019年土地卫片执法 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报告》的请示

区政府：

按照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贯彻自然资源部部署开展2019年卫片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沪规划资源执〔2019〕280号）的要求，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我局积极开展2019年土地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制定执法检查措施，严格落实整改要求，确保了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松江区2019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2018年度）监测图斑共664宗，面积6798.6亩。其中合法用地图斑273宗（占41.1%），涉及面积3096.6亩；其他用地图斑包括：临时用地、设施农用

地、农村道路、实地未变化共 282 宗(占 42.5%),涉及面积 3290.4 亩;违法用地图斑 109 宗(占 16.4%),涉及面积 417.6 亩。违法用地中非立案查处及实地已拆除图斑 102 宗,涉及面积 393.5 亩,违法用地立案查处图斑 7 宗,涉及面积 24.1 亩。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将以“季度+年度”工作模式,加大监测频次,缩短工作周期,有力督促加强日常执法监管,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

2019 年 6 月 20 日,我区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2018 年度)已顺利通过市规划资源局验收,市相关部门对我区本年度的卫片执法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季度图斑(第一季度、第二季度),自然资源部于 2019 年 6 月中旬下发,松江区 2019 年卫片执法检查第一、第二季度卫片监测图斑共 49 宗,监测面积 2283.4 亩,目前我区正对下发季度卫片的疑似违法用地图斑逐一进行现场勘查。

按照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的要求,需以松江区人民政府报送本次卫片工作情况给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我局已草拟了代拟稿。

妥否,请批示。

附件:《关于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报告》
(代拟稿)



上海市松江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19 年 7 月 1 日印发

关于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 监督检查工作的情况报告 (代拟稿)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为进一步推动我区各街镇相关部门落实土地监管责任，尽职尽责保护耕地、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尽心尽力维护群众权益，更好地依法依规管地用地，将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解决在萌芽”，持续加强对土地开发利用情况的全面监管，维护土地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秩序。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19〕26 号)及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贯彻自然资源部部署开展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沪规划资源执〔2019〕280 号)的要求。我区积极开展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以下简称“部卫片”)，制定执法检查措施，落实整改工作要求，确保了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并保质保量的完成了工作任务。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一)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构

2019 年 4 月，我区就推进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工作进行专题部署，召开了松江区 2019 年卫片工作部署会。根据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贯彻自然资源部部署开展 2019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实施意见》(沪规划资源执〔2019〕

280号)的要求,全区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周密部署、精心组织,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紧迫感和危机感。

组建以副区长于宁同志为组长、区规划资源局局长陈军同志为副组长、区有关部门共同参加的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部卫片”的组织领导、协调和督查工作。区规划资源局内部成立了工作小组,积极推进本次“部卫片”的顺利实施。

(二) 明确工作职责,开展执法宣传

自“部卫片”工作实施后,认真分析研究了全区土地卫片执法检查监督检查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制定了《松江区2019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工作方案》,明确工作原则、细化检查措施、落实整改责任,确保“分责到位、履责到位、追责到位”三个责任到位,细化各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明确了具体人员的工作分工,落实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的工作机制。

同时,各街镇充分利用各种法制宣传活动,大力宣传规土法律法规和政策,着重宣传“部卫片”执法检查的意义和重要性,进一步调动了我区群众参与土地保护的积极性,为开展检查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三) 强化整改要求,工作措施到位

区委、区府对本次“部卫片”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卫片执法工作中务必要定性准确,检查到位,不瞒报、不漏

报，对发现的违法用地行为及时整改到位。在 4-6 月执法检查实施过程中，多次召开工作会议，积极推进各街镇违法用地整改落实。各街镇也积极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采取分片包干，责任到人的工作措施，将违法用地整改工作落实到了分管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为顺利通过市级验收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二、逐宗核查，狠抓落实

（一）严格核查标准，落实检查要求。

我区对本次“部卫片”的疑似违法用地图斑逐一进行现场勘查。查清每个图斑的地块位置、土地面积、地籍权属、用地单位、土地用途、实际现状等情况。

松江区 2019 年土地卫片执法检查(2018 年度)监测图斑共 664 宗，面积 6798.6 亩。其中合法用地图斑 273 宗（占 41.1%），涉及面积 3096.6 亩；其他用地图斑包括：临时用地、设施农用地、农村道路、实地未变化共 282 宗（占 42.5%），涉及面积 3290.4 亩；违法用地图斑 109 宗（占 16.4%），涉及面积 417.6 亩。违法用地中非立案查处及实地已拆除图斑 102 宗，涉及面积 393.5 亩，违法用地立案查处图斑 7 宗，涉及面积 24.1 亩。

（二）深刻剖析原因，分类开展处置

针对本次“部卫片”违法用地的主要类型及市规划资源局相关处置要求，开展分类处置，确保查处到位。其中，行

政处罚项目 7 宗，面积 24.1 亩；非立案处罚项目 4 宗，面积 6 亩；拆除整改项目 98 宗，涉及面积 387.5 亩。

通过实地核查，本次“部卫片”违法项目按违法实际用途，主要的类型为：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 5 宗，面积 21.5 亩；交通运输用地(街巷)1 宗，面积 1.8 亩；工矿仓储用地(临时工棚)1 宗，面积 0.8 亩，基础设施建设违法用地问题突出。

三、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

近年来，随着我区规土执法监察工作的逐步落实，各街镇工矿经营性违法用地势头有所遏制，但从发展的形势看，违法用地反弹的压力依然很大。一是公益性违法用地较往年增长较大，部分项目因新农村建设、乡村整治，未经土地审批开工建设。二是个别村组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者的依法依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村级公共基础设施违法项目时有发生。三是由于我区部分地区正处于集中建设时期，部分违法用地单位临时扩占土地或建设违法临时设施情况较多。四是设施农用地管理上存在缺失。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区将积极采取如下措施，进一步加强土地资源监管工作。

1、强化意识，落实地方政府消除违法用地主体责任。

积极贯彻落实“预防为主，事前防范与事后查处相结合”，加强行政执法力度。严格按照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强化对土地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进一步建立健全有案必查、违法必纠、执法必

严的土地管理格局。

2、压实责任，健全共同监管责任机制。

针对本次违法用地的性质和特点及所存在的倾向性问题，我区将在制度上查找漏洞、在管理上查找不足。完善相关制度、改进管理水平、落实监管措施，促进有关部门齐抓共管、齐心协力，做到对违法用地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早查处，确保我区违法用地“老问题不反弹、新问题不出现”。

健全全区规土违法行为“行刑衔接、行纪衔接”工作机制，按照违法案件“一案三查”制，对违法用地数量、面积较大的街镇，联合区纪检部门对相关政府主体责任履行情况进行调查处理，并按照相关程序启动约谈和问责。

3、加强监管，严控新增违法用地发展态势。

面对今年的卫片违法用地问题突出的情况，深刻反思、改进土地管理工作方式，严控新增违法用地态势。对发现的违法用地，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重点打击临时性项目和设施农用地改变用地、扩占面积、永久性占地的违法行为，确保新增违法“零发生”。

4、加强宣传，推广依法依规用地的法制宣传工作。

进一步加大对依法依规、节约集约用地的宣传力度。采取聘请村级规土信息员、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宣传专题片、送法进村入户等多种方式，宣传规土法律法规。通过开展形

式多样的系列宣传活动，形成保护耕地红线，依法合理用地，保障科学发展的良好氛围，随时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加强对违法案件公开处理、公开通报、公开曝光，提高土地违法案件查处的社会效果和影响。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

2019年6月20日